# 國立中山大學 107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錄取新生
# 提前於 107 年 2 月入學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| | | | |
|---|---|---|---|
| 申　請　人 | | 甄試編號 | |
| 錄取系所別 | 學系(研究所)碩士班　　組 | | |
| 入學學歷 | _____ 大學 _____ 學系<br>□ ____年____月畢業　　□ 107 年 1 月畢業 | | |
| 通訊地址 | | | |
| 聯絡電話 | | | |
| E-mail | | | |
| 錄取系所 | 確認報到：<br>□該生為正取生，已完成本系(所)碩士班報到手續。<br>□該生為獲遞補之備取生，已完成本系(所)碩士班報到手續。<br>承辦人：　　系所主管： | | |
| 教務處<br>註冊組 | 應繳交資料：<br>1.□畢業證書正本；或<br>□切結書<br>【限 107 年 1 月畢業，尚未取得畢業證書者，得先填寫切結書；畢業證書正本必須於註冊日(107 年 2 月 26 日 )前補交至教務處註冊組，未依時補交者，取消提前入學資格。】<br>2.□身分證正反面影本<br>承辦人：　　註冊組組長： | | |

注意事項

1.申請條件：大學已畢業或預定 107 年 1 月畢業之 107 年度碩士班甄試錄取生 。
( 預定 107 年 6 月畢業者不得申請 ) 。

2.申請時間：完成報到手續後即可申請，至 107 年 2 月 26 截止。

3.辦理順序：填寫本申請表 → 系所確認報到 → 系所主管簽章 → 本申請表及應繳交資料由申請人自行送件至教務處註冊組( 行政大樓 6 樓 6007 室 )。

4.註冊須知將於 1 月底於教務處／學生專區／網路註冊網頁公告。